

二（破能取的有境[心心所]实有）分二：一、明想蕴的能相；二、破想蕴实有。

一、明想蕴的能相：

问曰：若彼（根、境、识）等俱无自性，那么所说能建立诸相差别的因——谓彼分别不同诸相的想（蕴）者该当如何耶？

答曰：设法实有自体，能了彼诸相殊的想（蕴）亦复应然。若时所说法体尚且不成，其理既明。岂得依彼所立的想（蕴）谓有自性耶？

复问：岂非谓此能辨察¹境界的想蕴，毕竟为无耶？

答曰：非定无想，因有无自性的诸有为法故，即如颂曰：



令心妄取尘，依先见如焰，
妄立诸法义，是想蕴当知。

An object already seen
Is perceived by mind like a mirage.
That which posits all phenomena
Is called the aggregate of recognition.

【词汇释难】

想蕴：五蕴之一。三或四缘聚合之后，即能了知义理、名言，生起想象，分别辨察外境差别不相混淆之心。同类众多蕴积一体，称为想蕴。

《成唯识论》云：“想，谓于境取像为性，施設种种名言为业。”

¹ 辨察：拼音 bi à n ch á，辨别考察。

【释文】此中依缘眼色生起眼识。眼识灭时即随根境俱时迁转散灭。眼识灭后，由随后所起的意识去缘取前所见事。复问：设非近法²，云何可缘？故说颂曰：“依先见如焰”譬如阳焰³中实无少许清流可得，然而依因待缘即可生起水想。如彼将阳焰当作水想的喻事那样，所缘是诸实无自性先已睹见的事物，由妄情分别而起见想者即是建立此诸一切法义的能立因。由于这就是妄立一切名言万法的胜因故称名为是想蕴。因与如是行相的想蕴息息相应⁴故。当知一切万法的安立皆由想蕴使然所致，而并不是因为诸法实有自性方可立诸世间法义差别。夫自性者，永无是处故⁵。

【释义】如上所作观察，诸根境皆无自性，而观察诸根境不同的想蕴，也同样无有自性。但是在世俗中，想蕴也并非全然无有，它也有自身的种种作用表现，若要破除对它的实执，需要先认识其体相作用。想蕴是有情妄立诸法的一种心所法，它能令心迷妄地执取色等尘境。依靠所见境，然后意识

² 近法：即指现在诸有为法。《阿毘达磨品类足论·辩摄等品》云：“远法云何？谓过去、未来法。近法云何？谓现在及无为法。”

³ 阳焰：（譬喻）大乘十喻之一、又作扬焰，或单曰焰，又曰阳光。庄子所谓‘野马尘埃’是也。谓春初之原野日光映浮尘而四散者也。渴鹿见之以为水，走而趣之。

⁴ 相应：拼音 xi ā ng y ì ng，各心所法与其各自的心法有五种相应或谓五种平等：一、心及心所所依平等，二、所缘平等，三、行相平等，四、时分平等，五、事平等。

⁵ 夫自性者，永无是处故：《入中论·菩提心现前地品》云：
如是一切法虽空，从空性中亦得生，
二谛俱无自性故，彼等非断亦非常。

进行判断缘取种种不同境相，并进一步执著这些境相。这个过程如同执著阳焰水一样，虽然阳焰无有水的性质，但是依想蕴的作用，有情会生起水想；同样，名言中的色、声、香、味等尘境，本来无有任何可缘之体，然而依想蕴的作用，有情安立了诸法的各个不同法相，如这是火、这是大山等等，这一切皆是由想蕴迷妄安立的名言假象。若能了知想蕴的这种迷乱作用，对内境外境诸法的自性妄执，一定可以生起清楚认识。

《大乘广百论·释论·破根境品》云：

[如是诸宗执实根境，皆不应理，应信非真。岂不大乘亦同此过？设许少实，此过应同。若尔应无世间诸事，想颠倒故。谓彼非无想者是何而由颠倒，令谓⁶世事是有非无？想谓想蕴，故次颂曰：

322

令心妄取尘，依先见如焰，
妄立诸法义，是想蕴当知。

论曰：初心生时取青等相，如立标⁷帜⁸为后忆持，取越色根所行境相，故名为想。由⁹此想故，后时能忆境相分明¹⁰。虽一切心皆有其想，而果位胜

⁶ 谓【大】，诸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宫】

⁷ 标【大】，幟【元】【明】

⁸ 标帜：拼音 bi ā o zhì，意思是记号，标志；独树旗帜；榜样。

⁹ 由【大】，比【明】

¹⁰ 分明：拼音 f ē n m í n g，清楚(明白)状。

故说依先，以后分明显先是有。此想¹¹妄立一切世间有情无情诸法义相，如依阳焰有水想生，诳惑¹²自心亦为他说，由此妄想建立根尘及余世间诸事差别。为显此想依多法成是假非真，故说想蕴。又显世间法义差别皆由想立，故说当知。]

¹¹ 想【大】，应【宫】

¹² 诳惑：拼音 ku á ng hu ò，是指欺骗迷惑。